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9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陈爱微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陈爱微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的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爱薇女士辞去内审机构负责人职务后,仍在公司任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聘任蒋明财先生为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蒋明财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5日

附件:蒋明财先生个人简历

蒋明财:男,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2013年曾任梅兰日兰电气集团(苏州)有限公司财务助理,财务主管,2013年9月至今在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一职。

截止目前,蒋明财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内审机构负责人的任职条件。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变更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防爆电器、防爆开关、真空接触器、断路器、高低压电器及设备、机械配件、电子元件、电机、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检测设备、电线电缆、五金工具、高低压开关柜、防爆灯具、防爆通讯监控设备、矿用救生舱、矿用综合自动化系统、煤电钻制造、销售;软件开发;钢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防爆电器、防爆开关、真空接触器、断路器、高低压电器及设备、机械配件、电子元件、电机、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检测设备、电线电缆、五金工具、高低压开关柜、防爆灯具、防爆通讯监控设备、矿用救生舱、矿用综合自动化系统、煤电钻制造、销售;防爆电器、防爆电气的安装、修理、维护、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钢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5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0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鉴于此,现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就本次股东大会之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的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经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0日(星期三)下午13点0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9日-2019年4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9日15:00至2019年4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4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4月4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五路180号办公楼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1》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2》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3》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4》

上述议案1已经由公司2018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已经由公司2019年2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3已经由公司2019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4已经由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1》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2》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3》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4》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9年4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者传真至公司。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1)通讯地址:浙江省乐清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180号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证券投资部,邮政编码:325600。

(2)联系人:杨涛

(3)联系电话:0577-61666333联系传真:0577-62666111

联系邮箱:ir@dianguang.com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说明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公司股票不停牌。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4、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0。

2、投票简称:电光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 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第1-4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列	审 议 内 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1》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2》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3》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4》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8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16日以电话通知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表决董事人数为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曹汉君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原内部审计负责人陈爱微女士辞去公司内审负责人职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蒋明财先生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2019年3月25日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次《公司章程》修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5日

关于泰达宏利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纯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7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泰达宏利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泰达宏利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19年3月27日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19年3月27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需求,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纯利债券A	泰达宏利纯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767	00376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上述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具体指取消对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300万元(不含30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曾于2019年3月2日发布《关于泰达宏利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宣布自2019年3月4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300万元(不含30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申请。本基金将于2019年3月27日当日起恢复正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请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98-8888、010-66555662;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

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528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2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和《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3月1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3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3,949,078.7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31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度第一次分红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19年03月27日; 2)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9年03月29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收益分配手续费; 2)收益分配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注: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所获现金红利不足支付前述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注册登记机构可将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按红利再投日的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红利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9年03月2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9年03月27日的份额净值进行计算,并于03月28日将份额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应于2019年03月29日进行份额确认查询,并可以发起赎回申请。

3.2 提示

1) 权益登记日有效申购申请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收益分配权益,权益登记日有效赎回申请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收益分配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9年03月27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3 咨询途径

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85186558,400-678-3333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hfund.com.cn

3)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19-011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9年3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22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2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1日15:00至2019年3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4号院5号楼公司6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高扬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4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2,434,58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78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606,3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51,828,1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6157%。

(2)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席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代表股份2,061,0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581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606,3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454,60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4102%。

8、出席或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议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表决情况:

(1)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52,421,78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6%;反对12,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外)表决情况:同意2,048,2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789%;反对12,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211%;弃权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交易和关联交易》的规定,与本次会议议案相关的关联股东为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国开博裕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启明创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大岳,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21,087,085股,已回避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谢元勋律师、毛贺律师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召集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1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3月22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3月12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传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澳门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进一步开拓区域市场,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澳门设立分公司负责澳门地区的经营业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为保证上述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分公司设立登记相关事宜。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投融资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投融资部负责公司投融资工作。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2019年度计划向银行申请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9,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贷款额度、保函额度、票据池额度等),授信期为一至五年,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期限为准。具体明细如下:

1、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42,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2、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3、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35,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4、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5、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6、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7、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8、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以内的授信额度。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与银行办理相关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为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0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9日15:00至2019年4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3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一号科研楼7栋1-6层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19年4月4日星期四(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一号科研楼7栋1-6层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8029。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雪群、李金泉,联系电话:(0755)83262887,传真:(0755)83227418,电子邮箱:king@szmeizhi.com

4.参加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56

2.投票简称:美芝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股东根据本通知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年月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19-026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3月22日下午15:00在长沙市雨花区沙湾路运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1人,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张学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定了《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王宾女士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王宾女士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